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2)

**自願公告**  
**最新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進展。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其中涉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與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簽訂的合作協議（「合作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充實合作協議所奠定的框架，四川港銀金屬科技有限公司（「港銀金屬」）作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成都中環福霖商貿有限公司（「中環福霖」）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簽訂了補充協議（「補充協議」）。

根據補充協議，港銀金屬同意銷售，中環福霖同意採購金屬產品。中環福霖在二零二二年的承諾最低採購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中環福霖的承諾最低採購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預測採購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而實際採購金額將根據市場需求雙方協商確定。該補充協議期限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港銀金屬和中環福霖在協議期滿前30天簽訂新協議，補充協議即可續簽。

中環福霖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中環福霖是一家產業供應鏈單位，主要經營金屬及電子產品、機械設備、金屬元器件貿易，是四川省五金機電標準件供應商。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在本公告日期，中環福霖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是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本公司及其關聯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認為，補充協議提供了一個多元化和擴大本公司金屬貿易業務的機會，這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將在適當時或依據GEM上市規則的要求發佈進一步公告，使市場及時獲悉重大發展（如有）。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文東**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東先生及馮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天舒先生、吳勵妍女士及黃翠珊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保存至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www.locohkholdings.com內保存。